

陈云君 著

中國書法史論



陈云君著

中國書法史論

着
書
影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32/25

中国书法史论
陈云君著

*

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大兴县凤河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75印张 240千字
1987年11月北京第一版 1987年11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31000
ISBN 7-80002-030-7/I·13
书号：10132·064 定价：2.80元

題白香山所著、布論

玄名東臘、鏡鍊絲流

畫詒之薰、古愁想後馨

是贊贊劍、窮風珠雨

墨牛、玄名故底人高跡散

原其音祖柏子先生而予要是好謠

結兒女姻緣真文字文之奇逢也

丁卯年冬北澇齋主書於京中



王右軍書法卷

術

寒風屬題

大二年六月

梁徵溪



故人懷文始陳而少三歲為領北
漢主趙彥肅至是享年甫
三十即已淵源家學素有成
績生性淡雅好以詩酒自怡國
朝名士多與之交游其詩尤以
古體清遠詩大抵不涉典故之
如詩序有不識者或謂其不識

目 录

绪论.....	(1)
一、中国文字与书法.....	(3)
二、书法艺术的不自觉时期与自觉时期.....	(5)
三、书法艺术史的分期.....	(9)

上编 书法艺术的不自觉时期

第一章 从传说中的古文字看文字与书法的因缘.....	(28)
一、传说文字之一——草创必然是美韵先成.....	(28)
二、传说文字之二——传世必然要整齐随之.....	(30)
第二章 甲骨文——我国文字学史上最早的文字—— 最后的书法.....	(34)
一、甲骨文的发现.....	(35)
二、甲骨文的简单历史.....	(36)
三、甲骨文的研究概况.....	(37)
四、甲骨文书法.....	(39)
第三章 大篆——周朝的书法.....	(42)
一、周朝社会概况.....	(42)
二、金文.....	(43)
三、东周大篆.....	(48)
第四章 小篆、隶书——秦汉书法.....	(56)
一、秦朝的社会概况.....	(56)

二、秦朝书法	(57)
三、汉朝的社会概况	(67)
四、汉朝书法	(68)
五、不自觉书法时期小结	(92)

下编 书法艺术的自觉时期

第一章 书法艺术的发皇时期	(96)
一、三国魏晋南北朝的社会概况	(96)
二、楷书的开创	(99)
三、草书、行书——晋人书法	(112)
四、书法艺术的极致——晋人行草 书形成的原理	(121)
五、三国魏晋南北朝的其他书法家	(123)
第二章 书法艺术集大成时期（一）（隋唐书法）	(128)
一、隋唐时期的社会概况	(128)
二、隋碑——溶南北——楷书集大成之前奏	(131)
三、楷书门户分子唐——集大成式的完 善楷书——“唐人尚法”	(134)
四、行书集大成的准备时期——虞、欧 等继承晋人和颜真卿补充二王	(158)
五、唐朝的草书和篆、隶	(163)
第三章 书法艺术集大成时期（二）（五代宋	
元书法)	(174)
一、五代宋朝的社会概况	(174)
二、五代和宋朝早期的行书	(176)
三、集行书艺术大成的“宋四家”	(180)
四、宋朝除“宋四家”之外的大书法家	(192)

五、北方金朝的书法	(197)
六、元朝社会及书法概况	(199)
七、元朝的主要书法家	(200)
八、赵孟頫及其书法艺术	(208)
第四章 书法艺术的守成时期	(215)
一、明朝的社会概况	(215)
二、明朝的书法概况	(216)
三、明朝初期的书法	(218)
四、明朝中叶的书法	(222)
五、晚明书法	(234)
六、清朝的社会概况	(240)
七、清朝早中期书法概况	(242)
八、胜朝遗民书法	(244)
九、董、赵风气笼罩下的康乾书坛	(247)
十、“清四家”及清早中期的著名书法家	(250)
十一、蹊径另辟的画家书法	(257)
十二、清朝早中期的篆、隶——书法艺术求变时期的先声	(261)
十三、书法艺术守成时期小结	(269)
第五章 书法艺术求变时期（一）（近代篇）	(271)
一、书法艺术求变时期概况	(271)
二、以“尊碑”为基础，在理论上鼓吹求变的包世臣、康有为等	(276)
三、实践书法艺术求变的书法家	(284)
四、书法艺术求变时期的清末书坛	(291)
五、辛亥革命前后的书坛	(297)
第六章 书法艺术求变时期（二）（现代篇）	(305)

- 一、析中国现代书法艺术求变观.....(306)
- 二、中日书法艺术之比较.....(307)
- 三、日本书法现状及其对中国现代书法求变——
“创新”作用简析——没有结束的结束语.....(327)

绪 论

祖国书法艺术，源远流长，她有着最广阔的天地，纵向少说也有三、四千年历史（包括不自觉时期）。横向不只中国、日本、朝鲜、越南、新加坡，甚至西方国家的部分地域，都有书法艺术的滋生之地。所以说中国书法艺术，是东方艺术中时间最悠久、空间最阔大的艺术之一。

在我国，书法艺术的普遍性，远远超过了其它各项艺术。由于书法艺术时间性与空间性的广博，她的脚步是与一部中国历史相终，至今繁华不衰。然而，就是这么一门宏大博深、深入人心的艺术，至今却没有一部自己的“史”，也没有一部系统讨论这门艺术的“论”，至于“史论”则更属渺茫。这样说，不等于说书法艺术的史论从无涉及，而是说在书法艺术至今的历程中，无论是谈艺、谈史，是仅凭“乐之者”的仁智各见，而见智见仁的谈论，往往又散见于笔记杂考、经典史乘之中。尤其是书法史，本应早就寿之梨枣，然而寂寞至今。假如从宽推求，当然还是可以在浩如烟海的著述之中找出一些“书法史”的雏形，或视为先声的作品。这些著述自南北朝时期至清朝末年都时有出现。当然，它们也如同我国早期修史固有的写作风气一样，是从写人、品评人入手，当到了较成熟的梁朝才兼评作品。这些著述尽管如上述是一些雏形，或先声之作，但都不失为博洽的史料。

《辞源》称宋朝陈思所撰的《书小史》为“汇叙历代书法史

传草创之书”。其实不然，在陈思的《书小史》之前还有很多类似的著述。下面择其要者录出，以见一斑：

《古今文字志目》南北朝时王愔撰，文早佚，唐人已云“未见此书，唯见其目”。上卷录古书36种，中卷录秦汉能书人59名，下卷录魏晋能书人58名。

《采古来能书人名》刘宋羊欣撰，共录秦至晋能书人69名。

《古人书评》梁朝袁昂撰，奉敕专门品评书作，共论及25人。

《书品》梁朝庾肩吾撰，载汉至齐梁能书真草者123人，并分九品，每品各系以论，并以总论冠于前。

《书后品》唐朝李嗣真撰，共载古之善书者81人，各为品赞，条理殊然。

《书断》唐朝张怀瓘撰，录古人书体及能书人名，各述其源流。

《述书赋》唐朝窦臮著，起上古，终唐世共述198人，此书综述历代书家至为博洽。

《续书断》宋朝朱长文撰继唐张怀瓘《书断》，后仿其体制把唐宋书家按上、中、下三品，一一评论，以补《书断》之缺。

《书小史》宋朝陈思撰，收自太古传说伏羲、神农，至五代郭宗恕，能书之人共533人，各为小传。此书收入最多，无怪《辞源》以为历代书家史传草创之书也。

《衍极》元朝郑杓撰，自苍颉迄元代，凡古人篆籀以至书法之变皆在所论。

《书史会要》明朝陶宗仪著，录上古至元能书家小传。明末朱谋重作续编，专录陶书未载之明代书家小传。

在清朝有关著述就更多了，常散见于各名家著述中，且多有卓见，如钱泳的《书学》、包世臣的《艺舟双楫》、刘熙载的《艺概》、康有为的《广艺舟双楫》及《宣和书谱》等等。

到了清末民初至现在，也有一些类似作品问世，其中较著名的有祝嘉的《书学史》、丁文隽的《书法精论》、北京书法研究会的《历代书法源流》以及日本学者编的书法史。

总之，书法艺术的3000年经过了无比辉煌的历程。就讨论书法艺术历程本身的著述论，虽然至今尚无一本系统的书法史论，但这方面资料之丰富也足使我们叹为大观的了。诚然，在今天我们急起直追地来研究中国书法史，的确是迫在眉睫之事了。

一、中国文字与书法

在谈一切有关书法问题之前，必须弄清什么是书法？很简单，美化文字的艺术就是书法。尽管有人说是因为汉文字的结构、书写汉文字的工具等因素。要之，都没离开书法艺术表现对象——汉文字。因此，无论汉文字的结构如何，书写工具如何，不去人为地美化汉文字。那么这些汉文字就仅仅是表达语言、交流思想感情的符号而已。就汉文字本身“天生丽质”来讲，充其量是不自觉的“书法”而已。而作为宏大博深的书法艺术，决不是“写字”，也就是说书法和文字决不是一码事。

汉文字究竟产生于何时，这个问题还不能确切解答。从考古角度看，汉文字起源最远可溯到原始社会晚期的仰韶、马家坝、龙山、良渚等文化的符号时期。还有一种认为是在原始社会晚期的大汶口文化的象形符号时期。仰韶文化等大

约是距今6000年前，大汶口文化大约是距今4000年前。根据社会发展史的具体情况看，在4000~6000年前，不可能有文字产生。这些文化符号只不过是文字产生的前奏罢了。真正产生文字则应是在3000多年前的殷代。

当然，我们伟大的民族，有着关于史前期美丽的传说。这些传说中，有很多关于文字起源的记载。最早发源于战国时期的结绳说、画卦说、仓颉造字说等，虽属传说（而且，春秋战国时代距汉字真正起源时期，已有一二千年时距，固不能把这些传说当成信史），但其影响直至现代，在谈文字、书法之际几成必然。

3000多年以前，我国历史发展到了商（殷）朝奴隶制时代的社会，生产力得到了较大的发展，我国的汉文字经历了几千年酝酿、萌芽时期，在此时正式产生。尽管汉文字在此时仍然属于幼年时代，但汉文字的造字方法已经基本完善了，如“六书”的底定（甲骨文中不但象形、指事、会意、形声具备，同时假借现象已出现了）。至于在殷代文字还没有定型化，如一个字有多种写法、不拘笔画多少、不注意位置安排、不论形体繁简，也不论象形的异同。这些都说明殷代文字是属于汉文字的初期。

文字和其他实用技术一样，发展过程就是本身的进化过程。这种进化，其目的唯一是为了实用。文字作为最实用、最有关人类文明的一种技术，在自己的进化过程中，明显地体现出由繁至简、由落后到先进、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趋势。

汉文字发展过程中的传说部分姑且不论，从殷朝甲骨文，周朝大篆，秦朝小篆、隶书这种演变程序，都如上述所论，其目的是“使用”。至于“书法”二字此时尚未涉及（“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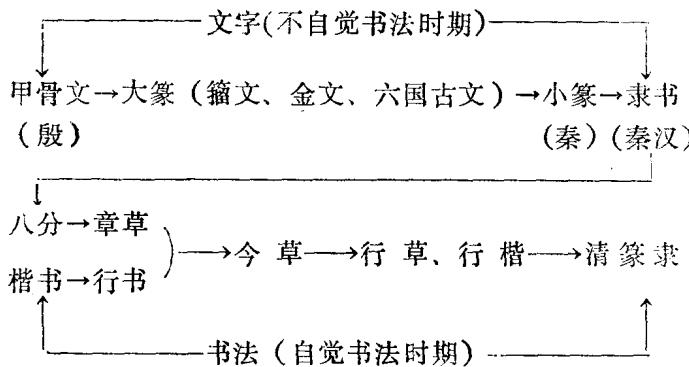
生丽质”的问题将有专论)。试看：甲骨文，字未定型，繁简未妥；大篆字已定型，篆笔较多；小篆统一形体，化繁为简；隶书变篆体之圆为方，化二篆之繁为更简——汉文字形体结构完善于隶书。所以说汉文字在隶书以前是“文字本身进化之事”。

汉文字以隶书为分水岭：隶书以前为古文字，隶书之后为新文字。我国文字至今依然是以隶书的形体结构为基础的现代文字。

所以说，文字是工具，书法是艺术——美化文字的艺术。

二、书法艺术的不自觉时期与自觉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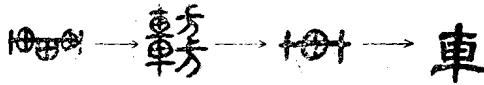
从文字演变到书法演变可以大致用下面这个格式说明：



在这个格式中，我们提出了“不自觉书法时期”和“自觉书法时期”两个概念。不自觉书法时期也就是上文说的文字的“天生丽质”——文字本身原有的美，不是在文字形体演变过程中人为地加以美化来的。自觉书法时期则是当文字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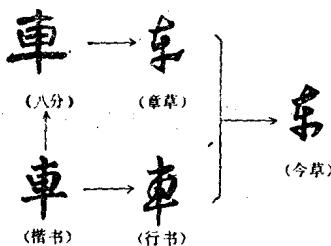
了本身的形体演变，转为了美化本身为目的的艺术演变时期。为了说明，下面举“车”字的文字形体演变和书法演变为例：

文字形体演变·（不自觉书法时期）



(甲骨) (大篆) (小篆) (隶书)

书法演变：（自觉书法时期）



从车字的演变过程，可以明显地看出，文字演变过程目的唯一是为了使用。不是么？甲骨文的车字不好写，而且形体也不固定（还有~~轂~~、~~𦥑~~等七、八种写法），大篆形体已固定（同时从此字也可以了解在周朝车的主要用途是作战，所以大篆车字从戈），但太繁复。于是小篆化繁为简。但圆笔横书，不太切用，于是隶书变圆为方、变横为立。在这这么长的演化过程中，试看古人几曾认真地注意“美化”了？大篆可能比小篆美，小篆也比隶书美。所以我们说文字演变的目的是用，而作为传达思想感情表达语言的符号——文字不是书法，只有当文字完成了自己的形体结构，转入了以美化自己为目的时，才真正进入书法范畴。

正如胡小石先生在《书法略论》中说的“隶书既成，渐加

波磔，以增华饰，则为八分”，又说“八分又渐变为真书，真书也带波挑也”。从车字的书法演变，更能印证“自觉书法时期”的“自觉”二字。隶书变为八分，无增无减，而增加“波磔”的目的，不待言就可以看出是为了“美化”，与文字的使用根本无关——重要的是，伟大的书法艺术便从这个由隶变八分开始了。后来的变楷、变草、变行，直到欧、虞、褚、薛、颜、柳、赵、苏、黄、米、蔡、文、祝、董，如长江发源于巴颜喀拉山，浩浩荡荡，一泻万里……。

所以说，汉文字在完成自己形体构造、完善自己创造体系时期，确切地说也就是从开创到隶书时期，不能说是书法时期。虽然汉文字有非常艺术的天性，如果谈到书法，也只能说，此时期是不自觉时期的书法时期。

在今天，可能有的人说，甲骨文、三代吉金文字，以至小篆、隶书，都是我国书法艺术的瑰宝，可以无论什么自觉不自觉。当然，今人以书法观点来对待古文字，可以把上古的文字作艺术品来看，而且可以命之曰古朴。但有一点则是不可忽视的：艺术范畴中的“古朴”，是书法艺术中“今之视昔”的关键，今人欣赏古文字，正是一种“艺术反观法”。譬如，今人赏玩商鼎周钟，一种着眼处就是青铜锈的斑驳和黄土花的灿然。也正是这铜锈和土花，才说明了这件古器之“古”，是这件古器的“出土”表现。试想当初钟也罢，鼎也罢，哪可能有铜锈，更无所谓土花了。也就是说今人这种赏玩的着眼处，在当初绝不是古人有意而为之的。甲骨文、三代吉金文字以至小篆隶书的今人欣赏法，也正可以作如是观。

所以甲骨文、篆隶的清人作品，我们列入了自觉时期的书法作品之中，其理不说自明，“膺鼎”是假的但不失为艺术品。清人以至今人所摹写的三代先秦文字，则不但是膺